从《矛盾论》看唯物辩证法在实践中的运用与发展

引言

《矛盾论》是毛泽东同志于 1937 年 8 月,继《实践论》之后,为克服中国共产党内存在的严重教条主义思想而撰写的哲学著作。该文深刻阐述了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毛泽东在文中明确指出:"事物的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的法则,是唯物辩证法的最根本的法则。"①这部著作不仅在当时对中国革命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而且在今天对于我们理解和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分析和解决现实问题,依然具有不可估量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本文将围绕《矛盾论》的主要内容,选择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方面等视角,探讨其核心思想及其对实践的指导作用。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及其辩证关系

《矛盾论》首先阐明了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毛泽东指出:"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这个问题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②这意味着,无论是自然界、人类社会还是人的思维,在其发展的任何阶段,都内在地包含着矛盾。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从宏观的宇宙天体到微观的基本粒子,从简单的物理运动到复杂的社会变革,无一不是矛盾运动的体现。

然而,仅仅承认矛盾的普遍性是不够的,更重要的是要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毛泽东强调:"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 矛盾的特殊性体现在不同事物的矛盾各有其特点,同一事物的矛盾在发展的不同阶段也有其特点,以及构成矛盾的各个方面在不同发展阶段也各有其特点。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与封建社会的矛盾不同;同一资本主义社会在早期发展阶段的矛盾与垄断阶段的矛盾也不同;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这对矛盾的双方,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地位和作用也会发生变化。

①毛泽东;《矛盾论》,第1页

②毛泽东;《矛盾论》,第15页

③毛泽东;《矛盾论》,第 9~10 页

深刻理解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的辩证关系,是正确认识事物和解决矛盾的前提。《矛盾论》指出,矛盾的普遍性即共性,存在于矛盾的特殊性即个性之中。我们认识事物,既要从特殊性(个性)中概括出普遍性(共性),又要用普遍性(共性)去指导对新的特殊性(个性)的研究。毛泽东写道:"不但要研究每一个大系统的物质运动形式的特殊的矛盾性及其所规定的本质,而且要研究每一个物质运动形式在其发展长途中的每一个过程的特殊的矛盾及其本质。"④这种由特殊到一般,再由一般到特殊的认识方法,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实践中,忽视矛盾的普遍性,会陷入形而上学的孤立、静止、片面的观点,看不到事物发展的内在动力;而忽视矛盾的特殊性,则容易犯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错误,把在特定条件下形成的理论或经验不加分析地到处套用,导致实践的失败。中国革命的历程充分证明了这一点。正是因为毛泽东等中国共产党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深入研究中国社会的特殊矛盾,才制定出正确的革命战略和策略,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

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方面

在复杂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往往存在着许多矛盾,《矛盾论》指出,其中必有一种是主要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抓住了主要矛盾,其他问题才能迎刃而解。毛泽东说:"任何过程如果有多数矛盾存在的话,其中必定有一种是主要的,起着领导的、决定的作用,其他则处于次要和服从的地位。因此,研究任何过程,如果是存在着两个以上矛盾的复杂过程的话,就要用全力找出它的主要矛盾。捉住了这个主要矛盾,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了。"⑤

识别主要矛盾是解决问题的关键。例如,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是基本矛盾。而在不同历史阶段,这些矛盾的地位和作用又有所不同。在抗日战争时期,中日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国内阶级矛盾则降到次要和服从的地位。中国共产党正确地分析和处理了这一主要矛盾,建立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最终取得了抗日战争的胜利。

与主要矛盾相联系的,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理论。在任何矛盾中,矛盾的两个方面的力量又是不平衡的。其中必有一方是主要的,另一方是次要的。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毛泽东指出:"矛盾着的两方面中,必有一方面是主要的,他方面是次要的。其主要的方面,即所谓矛盾起

④毛泽东;《矛盾论》,第11页

⑤毛泽东;《矛盾论》,第23页

主导作用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 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地位不是固定不变的,它们在一定条件下会互相转化,从而引起事物性质的变化。

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是一对基本矛盾,初期资产阶级 处于矛盾的主要方面,规定了社会的资本主义性质。但随着无产阶级力量的发展和斗 争,在一定条件下,无产阶级可能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从而导致社会性质的根本 改变。认识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原理,对于我们分析形势、制定政策、推动 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它要求我们既要看到矛盾双方的对立,也要看到它们在一定条件 下的统一和转化,善于抓住矛盾的主要方面,推动事物向有利的方向发展。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矛盾论》还深刻阐述了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矛盾的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的性质。毛泽东认为,矛盾的同一性有两方面的含义:"第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每一种矛盾的两个方面,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第二、矛盾着的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和自己相反的方面转化。"[®]例如,没有地主阶级,就没有农民阶级;没有资产阶级,也就没有无产阶级。同时,生与死、战争与和平、上与下等,都是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的。

矛盾的斗争性则是指矛盾双方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性质。斗争性是绝对的、无条件的,贯穿于一切矛盾过程的始终,推动着事物的变化和发展。毛泽东强调:"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同一性是相对的、有条件的,斗争性是绝对的、无条件的。斗争性寓于同一性之中,没有斗争性也就没有同一性;同时,斗争的结果又会导致新的同一体的形成。理解这一原理,有助于我们正确处理各种社会矛盾。一方面,要承认矛盾的普遍存在和斗争的绝对性,敢于揭露矛盾、分析矛盾、解决矛盾;另一方面,也要认识到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的同一性,善于创造条件,促进矛盾向好的方面转化,实现事物的发展和进步。

[®]毛泽东;《矛盾论》,第 32 页

⑦毛泽东;《矛盾论》,第28页

[®]毛泽东;《矛盾论》,第34页

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

关于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矛盾论》指出,对抗是矛盾斗争的一种形式,而不是 矛盾斗争的一切形式。有些矛盾具有公开的对抗性,例如阶级社会中的阶级矛盾;有 些矛盾则不具有公开的对抗性。毛泽东明确区分了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并指 出在不同条件下,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是可以相互转化的。他写道:"矛盾和斗 争是普遍的、绝对的,但是解决矛盾的方法,即斗争的形式,则因矛盾的性质不同而 不同。有些矛盾具有公开的对抗性,有些矛盾则不是这样。"[®]

这一论断对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具有极其重要的指导意义。在社会主义社会, 虽然阶级对抗作为主要矛盾已经解决,但仍然存在着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这些矛盾 通常是非对抗性的,需要通过民主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 来解决,而不是采取对抗的方式。当然,如果处理不当,某些非对抗性矛盾也可能转 化为对抗性矛盾。因此,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是维护社会稳定、促 进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前提。

结论

毛泽东的《矛盾论》以其深刻的洞察力和严密的逻辑性,系统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矛盾学说,为我们提供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通过学习《矛盾论》,我们可以更深刻地理解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学会运用矛盾分析法观察和处理各种复杂的社会现象和实际问题。

在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背景下,我们面临着许多新的机遇和挑战,社会发展中也存在着各种复杂的矛盾。《矛盾论》中关于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方面、矛盾的同一性与斗争性以及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等思想,对于我们今天认识新时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科学制定发展战略,有效化解各种风险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不断前进,仍然具有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我们应当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为指导,不断深化对《矛盾论》等经典著作的学习和理解,将其蕴含的智慧运用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伟大实践之中。

⑨毛泽东;《矛盾论》,第45页

参考文献:

- [1]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 第 1 卷, vol. 2. 1991.
- [2]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2012.
- [3] 列宁, 列宁选集. 2012.
- [4]《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编写组,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2021.